全新改版 震撼上市

2019年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专题攻略

图表口诀好记通

法律考试中心/组编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CHINA

减负增效 完胜2019

考点全图解 巧记有口诀

巧记口诀	图表速记	备考贴士
约80组	约360个	约50个

法律版 法考大纲授权出版机构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2019行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专题攻略

图表口诀好记通

法律考试中心／组编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19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专题攻略. 图表口诀好记通 / 法律考试中心组编. -- 北京 : 法律出版社, 2018

ISBN 978-7-5197-2898-4

Ⅰ. ①2… Ⅱ. ①法… Ⅲ. ①法律工作者-资格考试-中国-自学参考资料 Ⅳ. ①D9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256636号

2019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专题攻略：图表口诀好记通
2019 NIAN GUOJIA TONGYI FALÜ ZHIYE ZIGE KAOSHI ZHUANTI GONGLÜE:TUBIAO KOUJUE HAOJITONG

法律考试中心 组编

策划编辑 陈 睿
责任编辑 陈 睿
装帧设计 汪奇峰

出版 法律出版社
总发行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三河市龙大印装有限公司
责任校对 晁明慧
责任印制 沙 磊

编辑统筹 法律考试·职业教育出版分社
开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印张 20.25
字数 598千
版本 2018年11月第1版
印次 2018年11月第1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7号(100073)
网址/www.lawpress.com.cn
投稿邮箱/info@lawpress.com.cn
举报维权邮箱/jbwq@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010-83938336
咨询电话/010-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7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销售电话：
统一销售客服/400-660-6393
第一法律书店/010-83938334/8335 西安分公司/029-85330678 重庆分公司/023-67453036
上海分公司/021-62071639/1636 深圳分公司/0755-83072995

书号:ISBN 978-7-5197-2898-4
定价:58.00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目　录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

第一章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基本原理 …… (1)
第二章　法治工作的基本格局 …… (2)
第三章　法治工作的重要保障 …… (6)

法理学

一、法的本体 …… (8)
二、法的运行 …… (14)
三、法的演进 …… (16)
四、法与社会 …… (18)

宪　法

一、宪法基本理论 …… (20)
二、国家的基本制度 …… (23)
三、公民的基本权利与义务 …… (28)
四、国家机构 …… (29)
五、立法法 …… (33)

中国法律史 …… (39)

国际法

一、国际法主体 …… (45)
二、海洋法 …… (48)
三、外层空间法 …… (53)
四、国际法上的个人 …… (53)
五、外交关系法 …… (55)
六、条约法 …… (57)
七、国际争端的解决 …… (58)

司法制度和法律职业道德

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制度 …… (60)
二、法官职业道德 …… (66)
三、检察官职业道德 …… (67)
四、律师职业道德 …… (68)

刑　法

一、刑法总则 …… (71)
二、刑法分则 …… (90)

New 刑事诉讼法

一、总论 …… (109)
二、制度论 …… (111)
三、程序论 …… (125)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

一、总论 …… (142)
二、行政处罚法 …… (145)
三、行政许可法 …… (149)
四、行政强制法 …… (150)
五、政府信息公开 …… (153)
六、行政复议法 …… (155)
New 七、行政诉讼法 …… (159)
八、国家赔偿法 …… (165)

民　法

一、民法总论 …… (169)
二、合同法 …… (178)
三、物权法与担保法 …… (189)
四、婚姻法与继承法 …… (198)
五、侵权法 …… (203)

知识产权法 …… (211)

商　法

一、公司法 …… (219)
二、合伙企业法 …… (226)
三、企业破产法 …… (233)
四、票据法 …… (237)
五、证券法 …… (240)
六、保险法 …… (245)
七、海商法 …… (248)

经济法

一、竞争法 …… (249)
二、消费者法 …… (253)
三、银行业法 …… (258)
四、财税法 …… (259)
五、土地法与房地产法 …… (262)

环境资源法 …… (264)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 …… (267)

国际私法

一、国际私法的主体 …… (272)
二、适用冲突规范的制度 …… (274)
三、涉外民事法律关系的法律适用 …… (275)
四、家庭关系的法律适用 …… (277)
五、票据关系的法律适用 …… (278)
六、司法协助 …… (279)

国际经济法

一、国际货物买卖 …… (282)
二、国际货物运输与保险 …… (283)
三、国际贸易支付 …… (286)
四、对外贸易管理制度 …… (288)
五、世界贸易组织 …… (289)
六、国际经济法中其他制度 …… (289)

民事诉讼法与仲裁制度

一、总论 …… (292)
二、制度论 …… (295)
三、程序论 …… (306)
四、仲裁制度 …… (315)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

第一章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基本原理

New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基本原理(推进全面依法治国)

项　目	内　容	
意义	(1)依法治国,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和重要保障,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事关我们党执政兴国,事关人民幸福安康,事关党和国家长治久安; (2)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全面深化改革、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执政水平,必须推进全面依法治国	
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十九大)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	
指导思想	全面依法治国,必须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坚决维护宪法法律权威,依法维护人民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安全稳定,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总目标	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贯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形成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高效的法治实施体系、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有力的法治保障体系,形成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具体任务),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促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基本原则	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1)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社会主义法治最根本的保证; (2)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法治是一致的,社会主义法治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党的领导必须依靠社会主义法治; (3)必须坚持党领导立法、保证执法、支持司法、带头守法
	坚持人民主体地位	(1)人民是依法治国的主体和力量源泉,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根本政治制度; (2)以保障人民根本权益为出发点和落脚点

续表

项　目	内　　容	
基本原则	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必须以规范和约束公权力为重点，加大监督力度，做到有权必有责、用权受监督、违法必追究，坚决纠正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行为
	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	一手抓法治、一手抓德治，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法治体现道德理念、强化法律对道德建设的促进作用，以道德滋养法治精神、强化道德对法治文化的支撑作用，实现法律和道德相辅相成、法治和德治相得益彰
	坚持从中国实际出发	(1)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理论体系、制度是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遵循； (2)汲取中华法律文化精华，借鉴国外法治有益经验，绝不照搬外国法治理念和模式

第二章　法治工作的基本格局

1. 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加强宪法实施

内　容	理解要点
健全宪法实施和监督制度	(1)坚持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坚持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 (2)完善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宪法监督制度，健全宪法解释程序机制； (3)将每年12月4日定为国家宪法日； (4)建立宪法宣誓制度，凡经人大及其常委会选举或者决定任命的国家工作人员正式就职时公开向宪法宣誓
完善立法体制	(1)加强党对立法工作的领导：凡立法涉及重大体制和重大政策调整的，必须报党中央讨论决定；党中央向全国人大提出宪法修改建议，依照宪法规定的程序进行宪法修改；法律制定和修改的重大问题由全国人大常委会党组向党中央报告； (2)健全有立法权的人大主导立法工作的体制机制，发挥人大及其常委会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 (3)明确地方立法权限和范围，依法赋予设区的市地方立法权； (4)增加有法治实践经验的专职常委比例，依法建立健全专门委员会、工作委员会立法专家顾问制度； (5)明确立法权力边界，从体制机制和工作程序上有效防止部门利益和地方保护主义法律化；对部门间争议较大的重要立法事项，由决策机关引入第三方评估，充分听取各方意见，协调决定，不能久拖不决
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	完善法律草案表决程序，对重要条款可以单独表决

续表

内　容	理解要点
加强重点领域立法	(1)保障公民权利法律制度； (2)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制度； (3)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法律制度； (4)社会主义文化法律制度； (5)社会治理体制创新法律制度； (6)国家安全法律制度； (7)自然资源、生态文明法律制度
实现立法和改革决策相衔接	做到重大改革于法有据、立法主动适应改革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 (1)实践证明行之有效的，要及时上升为法律； (2)实践条件还不成熟、需要先行先试的，要按照法定程序作出授权； (3)对不适应改革要求的法律法规，要及时修改和废止
意义与基本要求：法律是治国之重器，良法是善治之前提，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必须坚持立法先行，发挥立法的引领和推动作用，抓住提高立法质量这个关键： (1)要恪守以民为本、立法为民理念，贯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使每一项立法都符合宪法精神、反映人民意志、得到人民拥护； (2)要把公正、公平、公开原则贯穿立法全过程，完善立法体制机制，坚持立改废释并举，增强法律法规的及时性、系统性、针对性、有效性	

2. 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

内　容	理解要点
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	(1)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坚决纠正不作为、乱作为，坚决克服懒政、怠政，坚决惩处失职、渎职； (2)行政机关不得法外设定权力，没有法律法规依据不得作出减损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或者增加其义务的决定； (3)推行政府权力清单制度，坚决消除权力“设租寻租”空间
健全依法决策机制	(1)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确定为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 (2)建立行政机关内部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未经合法性审查或经审查不合法的，不得提交讨论； (3)积极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 (4)建立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
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	(1)理顺城管执法体制，加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机构建设，提高执法和服务水平；严格执行罚缴分离和收支两条线管理制度，严禁收费罚没收入同部门利益直接或者变相挂钩； (2)严格实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 (3)健全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完善案件移送标准和程序，建立行政执法机关、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信息共享、案情通报、案件移送制度，坚决克服有案不移、有案难移、以罚代刑现象，实现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无缝对接

续表

内　容	理解要点
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坚决排除对执法活动的干预，防止和克服地方和部门保护主义，惩治执法腐败现象
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	(1)加强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民主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审计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制度建设，努力形成科学有效的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增强监督合力和实效； (2)完善政府内部层级监督和专门监督，改进上级机关对下级机关的监督，建立常态化监督制度； (3)完善纠错问责机制，健全责令公开道歉、停职检查、引咎辞职、责令辞职、罢免等问责方式和程序； (4)探索省以下地方审计机关人财物统一管理； (5)推进审计职业化建设
全面推进政务公开	(1)推进政务公开信息化，加强互联网政务信息数据服务平台和便民服务平台建设； (2)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
意义与基本要求：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权威也在于实施；各级政府必须坚持在党的领导下、在法治轨道上开展工作，创新执法体制，完善执法程序，推进综合执法，严格执法责任，建立权责统一、权威高效的依法行政体制，加快建设职能科学、权责法定、执法严明、公开公正、廉洁高效、守法诚信的法治政府	

3. 保证公正司法，提高司法公信力

内　容	理解要点
完善确保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和检察权的制度	(1)建立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制度； (2)健全行政机关依法出庭应诉、支持法院受理行政案件、尊重并执行法院生效裁判的制度； (3)建立健全司法人员履行法定职责保护机制：非因法定事由，非经法定程序，不得将法官、检察官调离、辞退或者作出免职、降级等处分
优化司法职权配置	(1)完善司法体制，推动实行审判权和执行权相分离的体制改革试点； (2)切实解决行政诉讼立案难、审理难、执行难等突出问题： ①最高人民法院设立巡回法庭，审理跨行政区域重大行政和民商事案件； ②立案登记制：做到有案必立、有诉必理，保障当事人诉权； ③完善审级制度，一审重在解决事实认定和法律适用，二审重在解决事实法律争议、实现二审终审，再审重在解决依法纠错、维护裁判权威； (3)探索建立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
推进公正司法	(1)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 (2)实行办案质量终身负责制和错案责任倒查问责制

续表

内　容	理解要点
保障人民群众参与司法	(1)构建开放、动态、透明、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推进审判公开、检务公开、警务公开、狱务公开,依法及时公开执法司法依据、程序、流程、结果和生效法律文书,杜绝“暗箱操作”; (2)加强法律文书释法说理,建立生效法律文书统一上网和公开查询制度
加强人权司法保障	(1)完善对限制人身自由司法措施和侦查手段的司法监督,加强对刑讯逼供和非法取证的源头预防,健全冤假错案有效防范、及时纠正机制; (2)加快建立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监督、威慑和惩戒法律制度,依法保障胜诉当事人及时实现权益; (3)落实终审和诉讼终结制度,实行诉访分离,保障当事人依法行使申诉权利;对不服司法机关生效裁判、决定的申诉,逐步实行由律师代理制度;对请不起律师的申诉人,纳入法律援助范围
加强对司法活动的监督	(1)依法规范司法人员与当事人、律师、特殊关系人、中介组织的接触、交往行为; (2)严禁司法人员私下接触当事人及律师、泄露或者为其打探案情、接受吃请或者收受其财物、为律师介绍代理和辩护业务等违法违纪行为,坚决惩治司法掮客行为,防止利益输送; (3)坚决破除各种潜规则,绝不允许法外开恩,绝不允许办关系案、人情案、金钱案; (4)坚决反对和克服特权思想、衙门作风、霸道作风,坚决反对和惩治粗暴执法、野蛮执法行为; (5)对司法领域的腐败零容忍,坚决清除“害群之马”
意义与基本要求: (1)公正是法治的生命线,司法公正对社会公正具有重要引领作用,司法不公对社会公正具有致命破坏作用; (2)必须完善司法管理体制和司法权力运行机制,规范司法行为,加强对司法活动的监督,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4. 增强全民法治观念,推进法治社会建设

内　容	理解要点
推动全社会树立法治意识	(1)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从青少年抓起,在中小学设立法治知识课程; (2)实行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建立法官、检察官、行政执法人员、律师等以案释法制度,加强普法讲师团、普法志愿者队伍建设
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	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提高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

续表

内　容	理解要点
建设完备的法律服务体系	(1)推进覆盖城乡居民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加强民生领域法律服务; (2)完善法律援助制度,扩大援助范围,健全司法救助体系,保证人民群众在遇到法律问题或者权利受到侵害时获得及时有效法律帮助
健全依法维权和化解纠纷机制	(1)把信访纳入法治化轨道,保障合理合法诉求依照法律规定和程序就能得到合理合法的结果; (2)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加强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组织建设,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工作体系
意义与基本要求: (1)法律的权威源自人民的内心拥护和真诚信仰,人民权益要靠法律保障,法律权威要靠人民维护; (2)必须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增强全社会厉行法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形成守法光荣、违法可耻的社会氛围,使全体人民都成为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	

第三章　法治工作的重要保障

1. 加强法治工作队伍建设

内　容	理解要点
建设高素质法治专门队伍	(1)把思想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坚持党的事业、人民利益、宪法法律至上,加强立法队伍、行政执法队伍、司法队伍建设; (2)推进法治专门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提高职业素养和专业水平: ①完善法律职业准入制度,健全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制度,建立法律职业人员统一职前培训制度**【法官员额制】**; ②建立法官、检察官逐级遴选制度
加强法律服务队伍建设	(1)加强律师队伍思想政治建设,把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拥护社会主义法治作为律师从业的基本要求,增强广大律师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自觉性和坚定性; (2)构建社会律师、公职律师、公司律师等优势互补、结构合理的律师队伍:各级党政机关和人民团体普遍设立公职律师,企业可设立公司律师,参与决策论证,提供法律意见,促进依法办事,防范法律风险
创新法治人才培养机制	(1)坚持用马克思主义法学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全方位占领高校、科研机构法学教育和法学研究阵地; (2)健全政法部门和法学院校、法学研究机构人员双向交流机制,实施高校和法治工作部门人员互聘计划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续表

内　容	理解要点
意义与基本要求： 全面依法治国，必须大力提高法治工作队伍思想政治素质、业务工作能力、职业道德水准，着力建设一支忠于党、忠于国家、忠于人民、忠于法律的社会主义法治工作队伍，为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提供强有力的组织和人才保障	

2. 加强和改进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

内　容	理解要点
坚持依法执政	(1)依法执政是依法治国的关键； (2)完善党委依法决策机制，发挥政策和法律的各自优势，促进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互联互动； (3)政法委员会是党委领导政法工作的组织形式，必须长期坚持
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	(1)党章是最根本的党内法规，全党必须一体严格遵行； (2)党的纪律是党内规矩，党规党纪严于国家法律，依纪依法反对和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形成严密的长效机制
提高党员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	把法治建设成效作为衡量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工作实绩重要内容，纳入政绩考核指标体系
推进基层治理法治化	发挥基层党组织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中的战斗堡垒作用，增强基层干部法治观念、法治为民的意识，提高依法办事能力
深入推进依法治军从严治军	党对军队绝对领导是依法治军的核心和根本要求
依法保障“一国两制”实践和推进祖国统一	
加强涉外法律工作	加强反腐败国际合作，加大海外追赃追逃、遣返引渡力度。共同打击暴力恐怖势力、民族分裂势力、宗教极端势力和贩毒走私、跨国有组织犯罪
意义与基本要求： (1)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 (2)党的领导是全面依法治国、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最根本的保证； (3)必须加强和改进党对法治工作的领导，把党的领导贯彻到全面依法治国全过程	

法 理 学

一、法的本体

1. 马克思主义法学关于法的本质学说

项 目	内 容
法的正式性(官方性、国家性)	(1)法的正式性总是依靠正式的权力机制保证实现; (2)法的正式性总是借助于正式的表现形式予以公布; (3)法的正式性表明法律是国家意志的体现 注意:法律未经公布,不得生效
法的阶级性(法的国家意志性和阶级意志性)	(1)法体现统治阶级意志,有整体性,排除"全民"意志,"共同"意志; (2)法体现统治阶级意志,而不体现被统治阶级意志,法律有关于公共事务的规定,它体现的也只是被统治阶级的愿望
法的社会性(法的物质制约性)	(1)社会物质生活条件主要指统治阶级赖以建立其政治统治的经济基础; (2)从根本上说,法决定于一定经济关系(经济基础); (3)法不是统治阶级任性、专横的表现,它不能违背客观规律; (4)法的社会性是法的本质的最终体现

2. 法的价值

法的价值	含 义	名人名言
秩序(基本价值)	(1)秩序是法的基本价值,是法的其他价值的基础; (2)法律根本而首要的任务就是确保统治秩序的建立; (3)秩序受自由、正义等价值的规制	法律就是秩序,有好的法律才有好的秩序。——亚里士多德
自由(最高价值)	(1)任何不符合自由的法律,都不是真正意义上的法律; (2)自由是法追求的最高价值,是评价法律进步与否的标准,法律是自由的保障	法典就是人民自由的圣经。——马克思

续表

法的价值	含　义	名人名言
正义	(1)正义是法的基本标准； (2)正义是法的评价体系； (3)正义极大地推动着法律的进化	法律不能使人人平等，但在法律面前人人是平等的。——勃洛克
价值冲突解决原则：(1)价值位阶原则：在先的价值优于在后的价值，如自由＞正义＞秩序，国家利益＞个人利益； (2)个案平衡原则：同一位阶价值冲突，个案的解决应适当兼顾双方利益； (3)比例原则：为保护某种较为优越的法价值须侵害另一法益时，不得逾越此目的所必要的程度		

3. 法的要素

法的要素	特　点	分　类
法律规则	(1)具有严格的逻辑结构(假定条件、行为模式、法律后果)； (2)规定明确具体，关注共性； (3)只适用于某一类型的行为； (4)以“全有或全无的方式”应用于个案	(1)授权性规则和义务性规则(包括命令和禁止两类)； (2)确定性规则、委任性规则和准用性规则； (3)强行性规则和任意性规则
法律原则	(1)规定笼统模糊，没有假定条件和法律后果； (2)具有较大的适用范围； (3)多个法律原则可以同时并存于一部法律或个案中，为强度原则	(1)公理性原则和政策性原则； (2)基本原则和具体原则； (3)实体性原则和程序性原则
权利和义务	(1)在结构上紧密联系、不可分割； (2)在数量上总量相等； (3)在产生和发展上都经历了从浑然一体到分裂对立再到相对一致的过程； (4)在价值上分别代表了不同法律精神，在不同法律体系中地位不同，古代为“义务本位”，当代为“权利本位”	(1)基本权利义务和普通权利义务； (2)绝对权利义务和相对权利义务； (3)积极权利义务和消极权利义务
法律概念	对各种法律现象或事实的描述，不是独立的法的要素，必须依附于法律规则和原则	(1)基本概念和非基本概念； (2)时间、空间、涉人、涉物、涉事概念

口诀巧记　法律规则和法律原则

法律规则三方面，假定行为和后果；法律原则分类多，公政基具和实程。

要点解说

考试通常考查法律规则和法律原则的分类，考查方式有三：一则“张冠李戴”；二则与其他知识尤其是法的规范作用相并列、相混淆；三则通过具体案例进行考查。

4. 法律规则的分类

分类标准	类　别		举　例
规则的内容规定（主要是行为模式）不同	授权性	权利性规则	有权……享有……的权利可以……
	义务性	命令性规则	有……义务应……必须……
		禁止性规则	禁止……不得……
规则内容的确定性程度不同	确定性规则		无须援引或参照其他规则
	委任性规则		由机关制定规则
	准用性规则		未规定行为模式，而需援引或参照其他规则
限定的范围或程度不同	强行性规则		内容具有强制性，不容许更改
	任意性规则		允许自行选择、协商确定行为的模式

5. 法的渊源

分类依据	具体划分	具体含义
法的渊源的载体形式	不成文法渊源	不表现为条文形式的法律渊源，如习惯法、判例法
	成文法渊源	表现为条文形式的法律渊源，如制定法
法的渊源与法规范关系	直接渊源	制定法等与法规范、法条文直接相关的渊源
	间接渊源	学说等与法规范、法条文间接相关的渊源
是否表现为国家制定的法律文件中的明确条文形式	正式渊源	可以从体现于国家制定的规范性法律文件中的明确条文形式中得到的渊源，如宪法、法律、法规等，具有普遍约束力
	非正式渊源	具有法律意义的准则和观念，这些准则和观念尚未在正式法律中得到权威性的明文体现，只有法律说服力，如正义标准、理性原则、社会思潮、习惯等

续表

分类依据	具体划分	具体含义
当代中国法的正式渊源	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规章、特别行政区法律法规、国际条约与国际惯例等	
当代中国法的非正式渊源	判例、政策、习惯等	

口诀巧记 法的渊源

正式渊源记七类，宪法两行地特国；非正渊源记三类，判例政策与习惯。

6. 法律部门与法律体系

项　目	内　容
法律部门	(1)按调整对象和调整方法调整同一类社会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2)一个规范性法律文件中的法律规范可能属于多个法律部门，一个法律部门可能包含多个规范性法律文件
法律体系	(1)全部现行国内法律规范按照一定标准和原则划分为不同法律部门而形成内部和谐一致，有机联系的整体； (2)不包括完整意义的国际法，即国际公法，不包括历史上废止的已经不再有效的法律，一般也不包括尚待制定还没有生效的法律
当代中国法律体系	宪法、行政法、刑法、民商法、诉讼及非诉讼程序法、经济法和社会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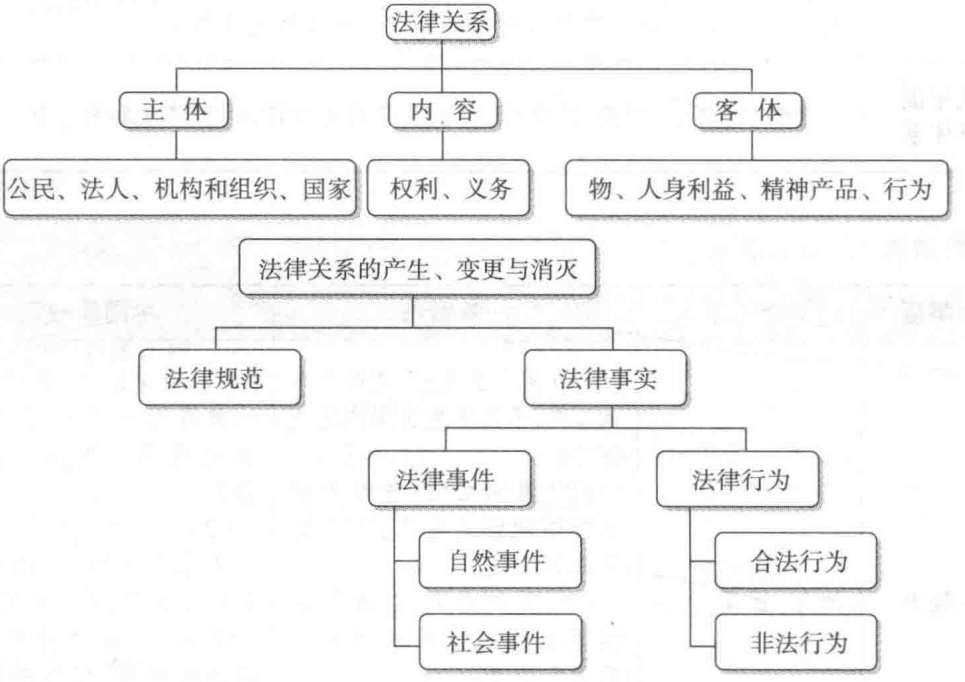
7. 法的效力

效力类型	含　义	一般做法	中国的规定
对人效力	法律对谁有效力，适用于哪些人	(1)属人主义：只适用于本国公民，不论其身在国内还是国外； (2)属地主义：适用于该国管辖地区所有人，不论是否本国公民； (3)保护主义：以维护本国利益作为是否适用本国法律的依据； (4)以属地主义为主，与属人主义、保护主义相结合：近代以来多数国家所采用的原则	(1)对中国人：在中国境内一律适用中国法律，在境外也应遵守中国法律并受其保护； (2)对外国人和无国籍人： ①在中国境内，除法律有特别规定外，适用中国法律； ②在中国境外对中国国家或公民犯罪，按照中国刑法最低刑为3年以上有期徒刑的，可以适用中国刑法，但按照犯罪地的法律不受处罚的除外

续表

效力类型	含　义	一般做法	中国的规定
空间效力	法律在哪些地域有效，适用于哪些地区	法律效力及于领土、领水、领空、本国驻外使馆、在外船舶和飞行器	同国际做法一致
时间效力	法律何时生效、何时终止效力及对其生效以前的行为有无溯及力	(1)生效时间： ①自公布之日生效； ②由该法律规定具体生效时间； ③规定法律公布后符合一定条件时生效。 (2)失效时间： ①明示废止； ②默示废止：新法优于旧法、后法优于前法。 (3)在法的溯及力问题上，一般以“法不溯及既往”为原则	(1)有关侵权、违约及刑事法律：一般为法不溯及既往原则、特殊为从旧兼从轻原则； (2)在某些有关民事权利的法律中，法律具有溯及力，如《著作权法》第61条

8. 法律关系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